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情况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日与江苏银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了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3日公司披露的临2021-038号《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于2021年9月9日与江苏银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1年9月10日与中国银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14日公司披露的临2021-039号《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近日到期，具体情况如下：

- 1、2021年12月8日，公司已按期赎回4,000万元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4,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278,980元；
- 2、2021年12月14日，公司已按期赎回5,000万元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467,574.25元；
- 3、2021年12月15日，公司已按期赎回5,000万元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348,725元。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 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1	江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	1.40%-3.53%	不适用
2	江苏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	1.40%-3.76%	不适用
3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	1.30%或 3.71%	不适用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	1.30%-3.70%	不适用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 化收益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1	1 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不适用	否
2	3 个月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不适用	否
3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不适用	否
4	98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不适用	否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稳健型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通过选取短周期、流动性好的相关产品,可避免因政策性、操作性变化等带来的风险;此外,公司购买投资理财产品均为取得相应资质的合法合规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公司通过与合作机构的日常业务往来,能够及时掌握所购买理财产

品的净值动态变化，从而降低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安排专人负责现金管理业务的日常操作管理。内审部负责审计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合同 1 主要条款和资金投向：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申请购买 5000 万元人民币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起算日：2021 年 12 月 8 日，到期日：2022 年 1 月 8 日。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申请购买 5000 万元人民币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起算日：2021 年 12 月 22 日，到期日：2022 年 3 月 22 日。

结构性存款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对公人民币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收益的产品。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不同于普通存款，产品收益包含存款利息及金融衍生产品收益两部分。本产品有投资风险，银行仅保障存款本金，不保证存款利率。本产品的利率为浮动利率，利息取决于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利息不确定的风险由存款人自行承担。

合同 2 主要条款和资金投向：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申请购买 5000 万元人民币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起算日：2021 年 12 月 20 日，到期日：2022 年 3 月 21 日。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资金投向：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合同 3 主要条款和资金投向：

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申请购买5000万元人民币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起算日：2021年12月23日，到期日：2022年3月31日。

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资金投向：结构性存款一般是将存款投向两大部分，占比最大的一部分资金和普通存款一样，运用在银行信贷或者固定收益类等低风险产品，保证基本的安全和收益；另一部分用于投资高收益、高风险的产品，如指数、汇率、黄金、各种金融衍生品等，使得在承受一定风险的基础上有获得较高收益的机会。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919)，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88)，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398)，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范围内,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经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21-017”号公告)。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部分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的投资理财品种为低风险、稳健型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 (滚动购买)	20,000	932.338978	30,000 (滚动购买)
2	券商收益凭证	6,000	0	0	6,000
合计		50,000 (滚动购买)	20,000	932.338978	36,000 (滚动购买)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9.3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3.7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6,000 (滚动购买)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2日